

金山憶舊 (三)

張香譜

陳獨秀來大放厥詞

我在法政專門學校任職半年，適北大同學伍大光兄赴桂任縣長，他本在廣東高等師範學堂，充



被陳炯明邀赴廣州任教育委員會委員長之陳獨秀，在廣州大放厥詞，本文作者曾當眾予以痛斥，為陳所忌恨，竟將本文作者免職。

專任教授，既走馬上任，所遺教授職務，一時無法找妥人代理，便來找我這個老同學。我以「助人為快樂之本」，當他來請我代替時，便滿口答應；但表示只代課一學期，以便伍兄能早日赴任，亦使高師方面有時間選聘教授。惟經一個學期之後，本應履行我的承諾，期滿身退。不料學生對我甚表歡迎，舉出代表晉見校長廖道傳先生，請求校方繼續聘我為教授。廖校長當即接納，便和我洽商，高師方面既然見愛，我當樂於服務；但校章規定專任的教授，不能同時另任別校的專任教授，法政專門學校也堅留我，使我捨取為難。蒙兩校校長的盛情，同時破格用人，並聘為專任教授，才把難題解決。如是者一年，而我的摯友，也是我弟婦的長兄李伯賢兄，出任廣東省立第一中學校長，却堅要我幫忙，以我們的關係，我又無法推卻，只得又赴省立一中教英文及簿記等課程。一身兼三校的工作，每週授課四十二小時，平均每天上課七小時，做

教席而擔課這麼重，原是一宗苦事。幸而人

在壯年，還有撐持的能力。我工作這麼繁重，一方面固然因為助人，另一方面也為自己。因而自奉天南歸，不及半年，鄉中治安不靖，盜匪橫行，打家劫舍，一向賴以田租豐潤生活，此時無租可收，致肩上的擔子，荷負日重。蓋我五弟遠峯及弟婦李雪英，均留學日本，他們已力求節約，每月需供給他二人日金一百五十元，折合港幣二百元，必須按時匯去。且在廣州家庭的開支，日益浩大，故非有如此收入，勢將無法維持，不得不硬幹也。幸皇天不負苦心人，捱了兩年，弟婦李雪英考得官費生，胞弟遠峯畢業後，即赴奉天，出任農業專門教授，我的擔子始能放下。

我曾幾次遠赴美洲，但時間却以第一次和現在為最長。但最妙的是，這兩次赴美，均為共產黨人所造成。第一次却因禍得福，使我能留學美洲，入史丹佛大學讀書。

民國八年，廣東局面一新，粵軍回粵，往日舊軍閥的勢力，已一掃而清。這時，李伯賢當廣東省教育會會長，我也當廣東省立第一中學校長。不久，廣東當局邀請北京大學的陳獨秀來粵，

担任教育委員會的委員長，聞說是出於陳炯明的主意。來粵後，教育廳請他到省一中訓話，我因為是該校的校長，職責所在，自然率學生歡迎。陳獨秀這天所講的題目為「新教育與舊教育」。他登台之後，便大聲疾呼的說：「舊教育是教師教學生，新教育是學生教老師」。此言一出，在座教師相顧愕然；隨即竟大放厥辭，縱論男女關係，使人聞之，懷疑他的神經是否正常。他說：「最下流的女子，才嫁丈夫。例如娼妓雖下流，但她還有權選客，歡喜的才留宿，否則，不肯剪燭留宿；但嫁人的女子，本嫁豬隨豬，嫁狗隨狗的信條，雖嫁得極討厭的丈夫，仍須伴他眠，供他洩慾，何等淒慘？所以嫁丈夫是最蠢的，也是最下流的」。怪論連篇，使學生也聽不順耳。最後他竟提倡仇老公妻的論調，違背中國數千年傳統的倫常。如果他不是貴賓的身份來校演講，如果我不是該校的主持人，我必當場駁斥，雖壓制自己的怒火，但已鄙視其人。

當衆痛斥被迫離粵

過幾天，留粵的北京大學同學，假座南園酒家，設宴歡讌陳獨秀。上菜前，請他訓話，他站在席前，神采飛揚的說：「我在北京給安福系壓迫，無法立足，不意到了廣州，有這麼盛大的歡迎，使我私心異常快慰；並由此知道，北大分子遍於全國，所謂野火燒不盡，使我更爲興奮！但北大是可劃分兩個階段：民國二年以後畢業的，才是良好的國民；民國二年以前畢業的，都是社會的罪人」。這個爆炸的講話，在場的同学均面面相覷。

因在這歡宴羣中，有一半是民國二年以前畢業者，大家憤憤不平，欲起駁論，但又礙於情面，變爲敢怒而不敢言。我剛坐在李伯賢的旁邊，催我起立質問，我一時氣憤，即站立起來，對衆宣佈：「請在座凡屬民國二年以前畢業的學長起立」。隨聲起立者將近二十人，我轉身對陳獨秀說：「所有起立的，都是民國二年以前在北大畢業的同學，敬請老師指出我們的罪狀，以便我們改過」。我話聲未完，李伯賢又不肯放過，也隨聲附和的說：「張同學提出的請求，我們一致贊同，請陳老師指斥督教」。陳獨秀這時已知失言，面紅耳熱，立即答道：「是我一時失言，請各位原諒！我所指者，是安福系的北大學生，非指各位而言。開席時，我一定向各同學敬酒，以示歉意」。他的爪牙也立即發言，強調今天是歡迎與歡宴，「應皆大歡喜，不宜以小節令嘉賓難堪。我們立即開席，盡情言歡」。他們這樣打圓場，我們也不爲己甚，這場風波，也算輕輕抹過。

過了幾天，陳獨秀向他的及門弟子，查問我和李伯賢的職位，知道我是省立一中校長，李伯賢爲教育會長，便在陳炯明面前，加我們的罪名，說我們是政學系的餘孽，阻礙新文化的發展，非嚴辦不可。這下悶棍，實欲置我於死地。翌日，我即被明令免職。又唆使爪牙罵李伯賢爲政學系走狗，實行圍攻。是夜，陳炯明的政務廳長某公，私到舍下，叮囑我要和李伯賢明晨即要赴港，否則，會當鐵窗風味。我對某公的相救，深致感謝！對陳獨秀的陷害，則痛恨之至！乃夤夜派人通知李伯賢兄，定時出走，並吩咐內子如何應變。

翌晨即悄悄與李伯賢兄乘火車赴港，脫離羅網。到港小住，仍恐不妥；轉滬，往杭州，乘便擬遊西子湖，但恐有人追跡。幸精武體育會的首腦，以俠義之風，路見不平，拔刀相助，爲我們保鏢，陪遊西湖，於雷峯白堤間，浪跡兩週，盡興始回上海。爲前途計，返粵不可，乃謀重遊舊地，再赴北平，以求發展。這時，我們的老師范靜生先生，適任教育部長，爲政海紅員，我們到官邸求見，承蒙召見，並詢來平目的，坦述爲陳獨秀所逼害，而致遠走京華。范老師體念我們的處境，立即安置工作，派我們到教育部主辦的教育公報編輯處任職，做剪漿糊的編輯工作，本非所願，但在此時，只求容身之所，其他暫非所計。過了半個月，一天，范部長到公報編輯處巡視，當時對我們不說什麼，但翌日即約我們到他的官邸晚餐一敘，席間靜公對我們說：「昨天我到教育公報看看，見兩位英氣勃勃，不宜在這老人院清磨壯志。我派你們官費赴美留學，你們意下如何？我們初抵北平時，舊雨星散，頗感焦急，大有「冠蓋滿京華，斯人獨憔悴」之嘆。幸承靜公蔭庇，安置工作，已解決困難。今范部長更憐才栽培，送美留學，我們當喜出望外，感激老師。再過兩天，靜公又約我們見面，懇切的對我們表示：「官費派在留學的辦法，似須斟酌，在我任內，當然可按年匯發經費，但政海波瀾，譎變不定，誰都不能保證自己能留任多久，倘我離任之後，繼任之人，亦無法保證如「舊令之政」，照常發給，假若後援不繼，豈不是害了你們？所以變更計劃，派李伯賢赴美調查職業教育，以爲

（75）

我國與辦職業學校的參考；張香譜調查華僑教育，調查美國各埠的華僑社會，有無設立華僑學校，以灌輸華僑子弟給予中國文化的必要？每人一次發給旅費三千元，希望你們在旅途上儘量節約，以節餘的錢，作為留學經費，則留學較有把握。『靜公不特提拔我們，還處處替我們設想，愛護之心，無微不至，使我們感激不盡！因當年幣值，三千元為數不薄；及領了三千元旅費，拜辭老師，立即起程，行前不免酬酢一番。行至天津，李伯賢兄偕我走謁交通系前輩的葉恭綽先生，這位廣東鄉先進，對我們這兩個鄉晚輩，似有意延攬，堅留我們在天津幫忙。那時，奉直戰爭醞釀爆發，欲留我們以供驅策，但我以為承范老師之命，赴美工作，豈可半途放棄，有負靜公美意？乃婉謝盛情。當時，葉公集團對我不大重視，任我離開，但不肯放李伯賢來美，所以，我先來美一年。翌年，奉直大戰，直軍失敗，李伯賢兄送他們到日本，然後來美，便遲了一年。我到美國後，化了三個月的時間，到美東、美西的幾個華僑最多的城市，調查華僑子弟教育的情形，彙集資料，寫成報告書，呈報教育部。旋偕友人參觀史丹佛大學，愛其風景優美，且友人齊國樑兄多方鼓勵，乃決定入史丹佛大學為研究生，先辦理註冊手續，又過其學生生活。

留美回國創辦大學

流水年華，在史丹佛大學過一段很安定的學生生活，完成了研究的學業。適老友鍾仲芴兄赴古巴設銀行，邀我赴古巴任職，我畢業於北大商科

，到當時始能學以致用。迄後又調我返回天津分行任職。一次，鍾仲芴兄歸國，其弟南溟，約他拜謁北洋政府執政段祺瑞，段垂詢僑務，仲芴兄報告周詳中肯，甚得段公喜悅。仲芴兄隨即提議大規模的辦華僑銀行，由官商合辦，資金預定一億元，政府發公債五千萬元，給他到外國推銷，鍾氏則負責另向華僑招股五千萬元，先在美國的三藩市或紐約設分行，其他各國商業繁盛的大城市，也設分行。俟各分行分別開業後，將各分行的資金，提出百分之三十，在北平或上海設立總行。董事長由段祺瑞擔任，副董事長則由仲芴兄負責。關於華僑銀行集資辦法，例如仲芴兄帶出外國推銷公債券五千萬，在三藩市推銷了一百萬，則另向三藩市華僑招股一百萬元，合計資金二百萬元，即在三藩市成立分行，並由所在地之股東推選幹員負責。一切行政由所在地之分行總經理及行員擔任，總行只負監督之責。這種政府不需實際投資，而段執政則操有董事長實權的華僑銀行，段氏當然萬分贊成。仲芴兄同時提出：如果他僅以僑商的資格，向海外推銷公債，募集資金，誠恐號召力略嫌不足，請政府給他榮銜，奉派出國，則易推動。段公接納他的請求，即發表仲芴兄為海外實業專使，赴各國宣慰僑胞，發展華僑實業。同時派李伯賢、張香譜、鮑承志等為隨員，南下香港，候輪放洋。

我們打着專使的旗號，浩浩蕩蕩的赴滬。我滿以為放洋後，總可以在金融界建立我的天地，一生過着「點鈔票」的生活，怎知打回原形，重操粉筆，又在教育圈子裏消磨心血數十年，則

非始料所及。功名、權位終是與我無緣，幸而桃李滿門，菁莪遍海外，為國家造育無數幹部，也算不無貢獻了。

當我們甫至上海，英國帝國主義，在英租界製造「五卅慘案」，屠殺我同胞，引起中華民族的怒吼，在上海首先罷工、罷市、交通梗塞。幸仲芴兄在古巴時，是致公堂的首要人物，向上海致公堂打個招呼，獲滬上致公堂的助力，始能到達碼頭，乘英國皇后船返抵香港。鍾氏以社會秩序不穩，而國內政情又見譁變，決定暫緩出國，待局面澄清後，然後成行，留我們在香港東方銀行總管處充祕書。一天，突接我的家人從廣州掛來長途電話，說我的第四孩子患腸熱病，危在旦夕，促我立返廣州，設法救治，我馬上告假，趕返穗寓，急延名醫治理，幸而脫險。但新的事件又在廣州爆發，因廣州學生和工友不滿英國帝國主義在上海的暴行，乃於六月二十三日，舉行示威大遊行，路經沙基，英國竟在沙面英租界，以機槍掃射，又造成沙基慘案。於是民族的怒火，蔓延省港，乃號召省港大罷工，海員首先發難，廣州與香港的交通，完全斷絕。我費盡九牛二虎之力，也無法回港，祇悶坐家中，靜候事件的發展。忽然老同學陳志遠偕同倫達如兄來訪，劈頭便說要我幫他們的忙，我摸不着頭腦，問是何事？陳志遠兄詳細告訴我：省黨部由孫科、吳鐵城、傅秉常及陳志遠等，共同籌設一所私立大學，預備收容由上海及香港退學回粵的愛國青年，已與伍萍一先生承頂了惠福西路之中英數專門學校的校址，以為該大學的校舍。他們都是政壇的忙

人，無暇兼顧，知我在家閒居，請我幫他的忙。我因與香港東方銀行有三年的聘約，不允所請，後由陳志遠兄提議，不給我職銜，祇請我每日赴校，代他處理校務，一待港穗交通恢復，可以隨時離校，返港復職。人情難却，我只得允其所請。於是復為馮婦，每日赴惠福路校址辦理招生事宜，結果，取錄大學生一百二十名，高中生九十名，便定期開學。廣東國民大學的招牌，也正式建立，由陳志遠任校長，孫科、吳鐵城、傅秉常等為校董，但惠福路之校舍，不足以敷用，乃另租廣州東山的廟前街浸信會的舊址，作為大學部校址，而以惠福路校舍為附設中學之用。中學部先辦高中、大學部暫設四系：政治經濟系的系主任孔憲鏗，中國文學系的系主任陳嘉謨，商學系的系主任張香濤，法律系主任莫培元。最初原以校舍關係，打算不設法律系，但學生要求適應社會及國家的需要，設立法律系，乃接納其合理的請求，奈苦無課室，爰於校門前之空地，搭一座竹棚，以為課室，於慘淡經營下，宣佈成立，正式開課。

不支薪俸購入校舍

翌年，暑假招生，學生人數已達七百餘人，全部僅得課室五間，如何能收容人數突增之學生？故急於另覓校址，以資擴充。聞廣州西郊陳家祠，建築華麗，地方闊敞，適合為校舍之用，遂由社會局第一科陳科長，介見陳族耆老。陳族耆老以本校為廣東培育人才，甚表歡迎，無條件給本校使用，請我們遷入。爰即派本校庶務員伍禹

拜僱工清理，髹刷灰水，一待竣工，即行全部遷入。不料由粵漢路開來一隊陸軍，一下火車，即強佔該祠，將我們的校具棄於郊外空地，派員與之交涉，往返數次，毫無頭緒，不得已，由我本人往謁國民革命軍總司令蔣公中正。這時，國民政府已誓師北伐，由今 總統蔣公任總司令。我晉見 蔣公，報告軍隊強佔校舍，破壞教育，請即制止。蔣公重視教育，接納我的請求，便立即召秘書處長馬文車面示迅予協助解決校舍，馬處長以總司令名義頒佈告示，飭令該駐軍遷出，不得強佔校舍，以妨礙教育。我們以為兩三天內必可解決，準備遷校，不料該軍非常蠻橫，不獨不遵命遷出，反將告示牌打碎，並粗言辱罵。經總司令部派員查明，始悉該處軍隊是屬湘軍，由湖南開來，加入北伐行列。馬處長對我說：該軍蠻不講理，須俟譚延闓先生駕到廣州方有辦法，着我們稍候。

當時我們急於遷校，不能再候，正在束手無策之時，適有一位陳姓父老對我說：荔枝灣的鐵路專門學校，已停辦了半年，尙欠時敏學會租金若干千元，如我們能代該校清償欠租，或可將該校校址轉讓。我聞訊之後，似有一線曙光，即往拜訪該校溫校長，與之磋商，他滿口答允，着我與時敏董事會負責人商議。時敏董事會主持人陳劍秋先生，我在北京大學讀書時，已彼此相識，後來他回廣東任地方法院的院長，才少見面，既知他為時敏會首腦。急往相訪，問明我的來意，也表示相助；但須與其他董事會曾澄、羅文莊等商量，才能決定答覆。旋承陳劍秋先生等與我們

定約，由廣東國民大學清繳欠租，並每月付給租金五百元，按月上期交租，批期五年，期滿後有優先續約權。雙方協議，並即簽約。既有校舍，立即僱工修理，刷新一番，即行遷入。廣東國民大學，設校荔枝灣頭，使絳帳絃歌，與荔熟蟬鳴，於此時開始，互為交響。

大學部校舍問題甫告解決，而中學部校舍又發生問題，所謂一波未平一波又起。那座校舍，原由伍萍一先生租賃，開辦一所中、英、數補習學校。該校停辦，將該校址轉租與我們，但無租約簽訂，只有口頭承諾。這時，業主却來通知我們遷出，因他們已將房產賣與別人。已經收了買主五千元的定金，如不依期交屋，須按定金加倍補償買主。故限我們於一個月內遷出。既接通知，有如晴天霹靂，左右思維，頗感難以應付。迨後查出買主乃外交家朱兆華先生，他自美國回粵，嫌原有住宅過於狹小，擬另建華宇，遂以三萬五千元的價格，購入我們租為高中部的校舍。聞此消息，似有一線解決的希望。因朱兆華兄為京師大學堂的窗友，即驅車走訪，希讓該址由本校承購。舊雨相見，情誼殷切，乃將來意向告，蒙毅然首肯，將此屋讓與我們，但業主却有意留難，限我們於一個月內交易，一時雖無鉅款，也要接受，如何籌措？大傷腦筋，我即召開校務會議。籌商對策，幸各同事熱心維護教育，允將三個月薪金借給學校。本校在草創時期，所有教授，系主任均為義務職，每人每月僅支車馬費五十元。大學部教務處僅設職員二人，乃鄧儼然，麥汝為二君。鄧君原在中央黨部青年部任職，為陳志

選的屬員，暫調本校幫忙，故不支薪，麥汝爲月薪也僅支五十元。高中部教職員的薪也非常菲薄，幸全體同事愛護本校，不以待遇微薄，而能努力從公。及本校成立一個學期，學生增加，所有大學部及高中部的教職員，已一律改善待遇。當時，全體同事一致表示借薪，愛校熱情，使人感動。乃由會計處寫回借單，一待校款稍爲充裕，即分期攤還。

廣東國民大學後來能成華南學府，教職員之功，不爲不巨，令人懷念不已？是次教職員借薪，共得一萬五千元，向銀行借款一萬元；尙欠一萬元，乃由我負責籌五千元，吳在民先生籌二千元，盧熙仲先生籌二千元，祁士恭先生籌一千元，始湊足三萬五千元之數，將問題解決。校址既已購得，乃命名爲第二學院，校務亦蒸蒸日上。合計大學高中兩部，學生已超過二千名了。

赴美募捐托鉢五年

中華民國十七年的夏天，新的麻煩又降臨國民大學。因時敏董事會忽將荔灣校舍出賣，買主爲由南洋回國的富商黃明伯，訂價港幣七萬五千元，通知我們尅日遷校，與時敏學會再三交涉，幾度訴訟，均無結果。迨後我改變政策，以陳劍秋の公子爲交涉對象，再三與他磋商。他斬釘截鐵的對我說：除非我們備價承購，再無其他辦法。當時我賭一時之氣，明知力有不逮，也拍胸脯，表示承買；他却有意嘲笑說：「如果你能備價承買，我即自動減二萬元」。我要他一言爲定，雙方不得食言。我即向絲業銀行信用貸款一萬元

，以爲交定之用。其餘價款，限於六個月內交易清楚。此事雖拖得一時，但此款無着，故校方同人均怪我輕於承諾，大家均恐屆時失信，白失定金。其實我胸有成竹，但苦在自己，必要奔波一番。乃於緊急會議中，我對全體同人宣佈：我在美求學時，曾結交幾位在華僑社會甚有地位的朋友，他們都是富商，而和我的友情甚篤，如我赴美向他們請求援助，幫忙我走遍北美洲，當能解決問題，渡過難關。於是校董會開會決議派我赴美捐款，幸當時朱兆華先生任廣東交涉員，承其鼎助，旬日之間，辦妥出國護照本可即日首途，適於是時奉教育部令飭對本校的委員長制改爲校長制，設正副校長各一人。本校成立之始，第一任校長爲陳志遠先生，北伐軍興，不久奠定長江下游，國民政府遷往南京，本校校董均爲政府要員，隨政府北上，形成全校責任，全由我一人肩負。我恐德薄能鮮，不勝重任，乃呈准校董會成立委員會，設委員七人，推伍大光、陳嘉謨、盧熙仲、朱勉躬、祁士恭、霍共若、張香譜等擔任，並公推張香譜爲委員長，今奉教育部命令，尅日改爲校長制，而我又啓程赴美，促勿間解決人事問題，頗費躊躇。蓋校長人選，關係於本校前途甚鉅，乃請校董會慎重考慮。因我遠渡重洋，勢難兼顧。怎知校董開會，竟推我爲正校長，吳鼎新（在民）先生爲副校長；但在民先生却再三推辭，不允接任。我察知其意，不願屈居副席，便向校董會提出：『我出國捐款，只許成功不許失敗，爲求達到此項目的，何時回國，不能預知，而校務千頭萬緒，校長一職，萬不能虛懸，必

須有一位富於辦學經驗，而老成練達者主持，始可以勝任。在公身爲校董副主席，不能降爲副校長；且其夙負時望，經驗豐富，應推爲正校長，我自願退爲副校長，使我專心在海外募捐。如此辦法，才能使本校內外應付，解決困難。』校董會卒如我請，如議通過。在公又即席聲明：『在張香譜先生出國期間，鼎新權理正校長，俟張先生回國之時，我即行卸任，交回張先生。』校董會也如議通過，即日生效。

當我回國之時，在公即日辭職，經我與各校董堅請他繼續留任，他再三推辭，我乃鄭重聲明：如在公不肯屈就，担任校長，則我即日赴港，返回美國，以後再不預聞廣東國民大學的校務。在公見我如此堅決，他乃允留任，當時街談巷議，皆謂廣東國民大學有揖讓之風。我們豈敢自詡，更不敢自謂效法堯舜，但讓賢對學校前途更有希望，是我所應爲的。

當日校長問題既告解決，我乃無掛無慮的遠赴美洲，遍訪美國各大城市，而以華僑集中地爲主，因募捐對象爲華僑也。這次捐款，當然有賴於老朋友的全力支持。他們都是富商，登高一呼，羣山響應，自然順利。此外我還有兩項優越條件：（一）美洲華僑以台山、開平、新會、恩平的四邑人最多，且最重鄉情，同鄉到來，絕不擋駕，請求捐款，多少數額則屬另一回事，但總不致令人白走。我是四邑人，靠這份鄉情，僑胞都給點面子。（二）二三十年以前的華僑，重視宗親的關係，陳氏的篤孝公所、李氏的隴西公所，黃氏的雲山公所，林氏的九牧公所，譚、談、許

(三)舊憶山金

謝、阮的胎倫公所；劉、關、張、趙的龍岡公所……等，在華僑社會，是以團結互助見稱，凡宗親有事，大家必守望相助。我在龍岡公所，忝屬張三叔的後人，以此關係，龍岡公所給我的助力，也使我感動。當我在美國三藩市登岸的時候，鄧院隆兄已由二埠 Sacramento 趕來接船。翌日，在三藩市杏花樓筵開二十席，帖請僑團領袖蒞臨指導，在席上我籲請鄉親支持四邑人創辦的大學，承僑領等反應熱烈，即席組織募捐總處，公推陳樂生、李青一為正副處長，趙峻堯、黃璧傳任司庫、關叔毅為中文秘書，鄧祖蔭為英文秘書。募捐工作，旋即展開，我自購汽車一輛，奔馳於美洲大陸，歷時五載，足跡遍美國。美西以三藩市和羅省 Los Angeles 為核心，除總處人員鼎助外，又承鄧院隆、趙燦垣、張喜沾、張襄培、黃傳本諸先生的協助，故成績甚佳。美東以紐約為核心，此區則以李 迺、李公煜、陳宗堯、張惠良、李聖策、李鳴、譚怕揚諸先生的熱誠，予我不少助力，推動甚易。美中區以芝加哥為核心，此區以謝聖泮、梅友卓、梅友照、朱尊吾、張禮隆諸先生助力最多。美北區以砵崙 Portland 及西雅圖為核心，該區承梅伯顯領事、阮治領事、巫理唐、張聲隆、張文達、黃湘章、林光等先生之助，僑胞響應熱烈。美南區不側重某埠，普遍進行，但梅躍雲、黃自文、薛新遠、伍名源、周鏡湖、鄧春慶等先生，在該區照佛，贊助之大。每區先到核心城市，即分別拜訪僑領，請其協助，隨即展開募捐，然後再深入鄰近的市鎮。總之，有華僑聚集之點，必親自一行。以苦行僧的精神，

沿門托鉢的毅力，去請求華僑扶助教育，支持桑梓創辦的大學，使華僑子弟有深造的學府。賴上述各區老友的助力，華僑的熱心，卒捐得鉅款美金十四萬元。除清償絲業銀行的借款，並照價購買時敏學會原址，正式成為第一學院，更買四周蓮塘，填作校園及操場之用，建築水利室，擴充工學院。廣東國民大學在風雨飄搖之中，能穩定下來，且他於困難之中，發展校務，一日千里，純拜海外華僑之賜。

一般人以為在海外捐款，最為容易，那是錯誤的估計。華僑手足胼胝，以血汗換金錢，克勤克儉，漸而富潤屋，德潤身，一生辛勞的積聚，故不肯浪用分文；但為桑梓，為國家，為公益，為教育，却見義勇為，大解囊，甚為可佩！

汪精衛以停課要脅

我返穗後，校政既繼續由吳在公主持，我照常担任副校長兼教務長。在公見我在美洲募捐鉅款，使廣東國民大學能起死回生，不欲坐享其成。他又自告奮勇，遠赴南洋，為本校募捐，歷時一年，捐得港幣七萬元。在惠福路第二學院所建之華僑紀念堂，即吳在公於南洋募捐之成果。

當惠福西路的校址和荔枝灣的校址，經歷了一波三折，結果都要從經濟方面去解決。但另外遭受到嚴重的風波，幾乎要廣東國民中學關門停辦，那些風險，則牽涉到政治問題，應付偶一不慎，不特增加處理的棘手，而且使學校的生命會難以延續。回首前塵，深感當年的苦幹精神，沉毅的潛在力，支持着我，才能把國民大學在艱苦

中建立起來，也在艱苦中長成。當我因第四兒子張朝度在廣州患腸熱症，家人以長途電話催我返廣州；待我回廣州，即遇省港大罷工，廣州與香港的交通斷絕，而鍾仲芳實業特使又急於啓程赴美，迭電催我返港，奈行不得也哥哥。他無法久候，只帶了李伯賢前赴美洲，宣慰各國。我在此設法赴港期間，為陳志蓮拉去創辦廣東國民大學，他掛着校長的名義，實際一切開辦的工作，均是由我主持。起初，我並無名義，亦不受薪；後來，陳志蓮校長以為無職即無權，堅要給我職位，經數次商討，我只允任臨時教務長，一旦廣州與香港交通恢復後，我返回香港東方銀行，或趕程赴美，與鍾特使會合。條件談妥，招生工作加緊進行，正定期開學之際，忽奉國民政府命令，勒令本校停辦，不准開課。我乃請梁寒操先生幫忙，梁寒操先生允我所請，向汪精衛代為請命；但汪精衛却提出兩項條件：（一）陳志蓮要離開孫科系加入他的集團；（二）張香譜繼續負責行政，不能離校。陳志蓮和我不願廣東國民大學胎死腹中，無可奈何均接納了。陳志蓮便給汪精衛牽着鼻子，在汪精衛那一「革命者向左走」的口號中誤了前途，而我則在汪精衛的條件束縛之下，不能離開民大一步。後來省港交通雖已恢復，為了國民大學的生存，也放棄了趕赴美追隨鍾仲芳的志願，而確定我終生獻身教育的命運。條件談妥了，表面上由本校學生全體列隊赴國民政府請願，汪精衛根據學生的請願書，立即召開政務會議，通過特准廣東國民大學立案。翌日，廣東省督學張資模、馮守和即到校剝去封條，並交來

令文乙紙，批示廣東國民大學經國民政府政務會議准予立案。這場風險，始得平安渡過，廣東國民大學方能誕生於五嶺以南。

廣東國民大學校董會首任董事長為孫科先生，校董為吳鐵城、傅秉常、胡頌棠、吳尚鷹等先生，第二屆董事長則由吳鐵城先生出任，校董照舊，但加入伍大光、盧頌芳、張香譜等為校董，迨後汪精衛又提出薦彭澤民、褚民誼為董事，我們只有加聘。北伐軍興，國民革命軍底定長江，國民政府由廣東遷都南京，陳校長與各校董隨政府北上，我送陳校長啓程時，懇切的說明，我獨木難支大廈，挑不起民大這個重担子，陳校長表示，他到南京後，摒擋各事立即回粵；不料政治人物每身不由自主，他到了上海，便跟隨汪精衛等赴武漢。不久，寧漢分裂，造成政治的風暴，當時，民大的校董多在武漢，而廣東則為國民政府所管轄，在此夾縫間，令我大傷腦筋。幸我堅持一個原則：為教育而教育，不捲入政治漩渦，服從當地政府法令。卒能在洶湧的政潮中，平安渡過。迄民國十六年清黨，政局已告安定，為適應需要，改組校董會。金曾澄先生任董事長，適吳在民先生從美國回粵，校董會聘其為副董事長，而由委員會主持校政。及民國十七年夏奉教育部令，取消委員會而設正副校長。吳在公被推為校長，副董事長乃由伍大光先生充任，後又加聘林翼中、黃麟書兩先生為校董。及抗戰方酣，在韶設分教處，為發展校務計，校董方面又加聘馬超俊、李大超、張瑞貴等先生担任，董事長則由金曾澄先生蟬連。民大自十六年以後，在安定中銳進，直至赤浪滔天，大陸沉淪之前，以二十多年的發展，賴同人的努力，在南中國的學府中，薄有成就，而桃李遍九州，於工程界、法律界方面頗佔地位，也不負當年艱辛的締造。

總行

行址：台北市衡陽路九十一號
電話：三三三六
電報掛號：三八一五
C A B L E N O : C H I A O T U N G
S E N O : T I P S I R

交通銀行

分行

總管理處儲蓄部：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二四一號
台北市城中分行：台北市懷寧街二號
高雄市楠梓分行：高雄市中正路二二三號
台中市台中分行：高市市中區
新竹市新竹分行：高市市民族路二二三號
桃園市桃園分行：新市中正路一二五號
桃園市與隆路龜山工業區

政 府 特 許 發 展 全 國 實 業 之 銀 行

促進國家經濟建設

- 一、收受各種存款
- 二、承做各項放款
- 三、辦理票據貼現
- 四、經營國內外匯兌
- 五、承做進出口押匯
- 六、買賣國產機器設備分期付款
- 七、辦理進口機器設備分期付款
- 八、保證關稅及貨物稅
- 九、經營倉庫及保稅倉庫
- 十、代理美援各項貨款
- 十一、代理公營事業收付
- 十二、辦理各種儲蓄業務
- 十三、經營保管箱業務
- 十四、承銷及買賣各種證券
- 十五、保證發行公司債
- 十六、投資及協助發展實業
- 十七、建廠、產銷、管理之技術指導
- 十八、接受委託辦理各項信託業務

發展工礦交通事業

Saigon Branch : 87 Dai Lo Han Nghi, Saigon, Vietnam
Cholon Branch : 158 Dai Lo Khong Tu, Cholon, Saigon Vietnam
Bien Hoa Agency : 77D Duong Hung Dao Vong, Bien Hoa, Vietnam